

# 化學系「服務學習二」課程規劃內容

- 一、開課時間：每學期。
- 二、課程師資：學務組教師或導師工作委員會教師2至3位。
- 三、開課對象：原則上以化學系二年級學生為主。
- 四、課程內容：本課程原則上以下表內所列之六大活動、擔任教學小老師及支援系辦工作為主。
- 五、通過標準：需同時完成累計點數及指派作業，始得通過。

## (一) 累計點數說明：

1. 工作時數以計點方式估算，總成績採**累計點數**方式進行，每人需至少提供**16點**的服務。另參與服務的次數愈多，則累計點數愈多。
2. 點數計算方式依服務活動的性質、工作內容、表現、參與人數、時間等以及個人態度酌量給予。若另有特殊活動情況則計算方式以公告為主。
3. 每學期加退選前由系辦承辦同仁公告累計點數，以便學生決定是否加選。

## (二) 指派作業說明（共3項作業）：

1. **心得報告**：觀賞「臺大服務學習知識講堂」影片，撰寫1篇心得報告。
2. **期中反思紀錄**：期中撰寫1篇反思紀錄。
3. **期末心得報告**：期末撰寫1篇心得報告。

以上作業將由助教於 **ceiba 網頁「作業區」** 指派後，由選課學生上傳作業。

## 六、記點內容：

項目	說明
1. 迎新宿營	左列6項活動負責人需於活動結束後 <b>三週內</b> 將服務人員之名單、工作內容及服務時數等資料彙整，送交系辦承辦同仁，由服務課程助教登記，並請將活動相關檔案（含電子檔）送交系辦承辦同仁。
2. 分區小迎新	
3. 化學之夜	
4. 北化盃	
5. 理院盃	
6. 主任盃	
7. 教學小老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參加教務長榮譽榜計畫，或專案輔導系上學生課業。</li><li>2. 輔導時數證明請送系辦承辦同仁（無特定證明格式，請提供可資證明輔導時數）。</li><li>3. 輔導時數證明由服務課程助教登記。</li></ol>
8. 支援系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協助本系接待高中生參訪、師生座談會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</li><li>2. 支援時數證明請送交系辦承辦同仁（無特定證明格式，請提供可資證明支援時數）。如為系辦主辦之活動，則由系辦直接將證明轉服務學習課程助教即可。</li><li>3. 支援時數證明由服務課程助教登記。</li></ol>

## 七、備註：

1. 化學系學生原則上均應選修本系開課之服務學習課程(二)，特殊情形**修習外系者須書面申請經系主任核准**。
2. 已預作服務學習(二)工作者，**點數會累計於服務(二)點數中**，待選修該課程時再將績補登。